

证券代码：301151

证券简称：冠龙节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8

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政宏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2026年度提供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聘期为一年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。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，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，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，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例会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冠龙阀门节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